哪个少年不钟情

邵毅平

在让人烦恼而转瞬即逝的美好的少年时代，谁不曾钟情过形形色色的“女神”呢？

1728年3月21日，是圣枝主日，少年卢梭在阿讷西见到风华绝伦的华伦夫人，电光石火，一生一世，成了文学史上最美丽动人的相见之一。“我真想用一道金栏杆把那块幸福的地方围起来，让全世界的人都来瞻仰它！”在两人相见处，后人果然竖了一道金栏杆，以供人们瞻仰。湍急的溪水从近旁的小桥下奔流而过，那是从群山环抱的阿讷西湖里流出来的，宛如卢梭对华伦夫人的依恋不舍。我摩挲着那道金栏杆，遥想着两人见面的情景，不由得忆起了我的张老师。

出生仅十天便失去母亲的十六岁的卢梭，把年长十三岁的华伦夫人当作了妈妈。四年后（1732），他随华伦夫人来到尚贝里。又明年（1733），华伦夫人让他成了情人。1735年底，他在写给父亲的一封信中说：“我打算求华伦夫人允许我伴她一生，让我尽我的全部力量为她效劳，直到我的生命结束。”套用“灰姑娘”的说法，这是一个“灰小子”故事，卢梭也许是始作俑者。后来，他又化身为《毕业生》里达斯汀·霍夫曼饰演的本恩，化身为发誓长大后要娶老师的那个小男生……

1736年的夏天，他们来到了夏尔梅特。此后的几年，除了回尚贝里过冬，他们一直住在这里。“这里开始了我一生中短暂的幸福，这里流逝着宁静而迅速的时光，它们使我有权利说我并未虚度此生。”在《忏悔录》中，他用最高级的赞美语，来叙述夏尔梅特的岁月，他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光。“妈妈，妈妈，这种日子是您早就答应我的，除此之外我什么也不要了。多亏了您，我的幸福已经到了极点，但愿它今后不会减少！”

我两年里两次到过尚贝里，其中一次到了夏尔梅特，参观了卢梭之家（1736—1742），亦即华伦夫人故居。从城里走过去颇有一段路，一路溪水淙淙，林木森森，正是卢梭喜欢的景致。“我们第一次去夏尔梅特那天，妈妈是坐轿子去的，我则跟在后面步行。”那栋山坡上的大房子，前面有一个药草园，视野开阔，绿意葱茏，满满的都是卢梭的幸福。“当我看到她的窗板已经推开的时候，就高兴得跳起来跑过去……我到她的床上去拥抱她，她常常还半睡半醒。”我从药草园里望过去，华伦夫人房间的窗板依然开着，可里面早已人去楼空。

只是好景不长，从1736年夏至1737年秋，幸福的日子仅仅持续了一年多，在他有一次外出期间，华伦夫人移情别恋了。这样断断续续住到1741年，卢梭终于不得不选择离开。“然而我是来寻求过去的，它不再存在，也不会重新产生。我在她身边刚呆了半个小时，便感到我此前的幸福已经一去不返了。”他恋恋不舍地去了巴黎，却把心留在了夏尔梅特。

十三年后的夏天（1754），卢梭荣归故里（日内瓦），途经尚贝里，重新见到的华伦夫人，已是处境悲惨的弃妇。卢梭抚今思昔，不胜唏嘘感慨。因为有了泰莱丝的关系，他没能留在华伦夫人身边，为此终其余生后悔不尽。当年在华伦夫人诱导下，他在都灵改宗了天主教；如今他重新皈依了新教，恢复了日内瓦公民权。一改一弃之间，涨落了他与华伦夫人的旷世情缘，也见证了他青春之花的绽放与消歇。又过了十三年（1767），他去格勒诺布尔凭吊华伦夫人墓。华伦夫人葬在了司汤达的家乡，难怪于连爬进了瑞那夫人的窗户。我去格勒诺布尔时，还不知道这个信息，否则也会去凭吊的。翌年卢梭正式娶泰莱丝为妻。

卢梭临终前不久，1778年4月12日，又是圣枝主日，他回忆起了正好五十年前的今天，他第一次见到了华伦夫人，“这第一次相见的刹那之间，竟决定了我的一生”。他深情地怀念着夏尔梅特：“我无时无刻不怀着快乐和温暖的心情回忆我这一生中只有在这短短的日子里，才不仅活得充实而无杂念，无牵无挂，能够真正说得上是在享受人生。”“我让妈妈到乡下去住；山坡上有一座孤独的房子，那就是我们躲避喧嚣和纷争的地方。在那里，我在五六年的时间中享受到了一个世纪的生活和纯洁美满的幸福。这种幸福的美，可掩盖我现今生活中的一切丑恶。”写完这些话，仅仅过了不到三个月，卢梭就去世了，这篇没有写完的回忆，成了他留在世上的绝响，余音袅袅。

“哪个少年不钟情”，没有《忏悔录》里的卢梭与华伦夫人，就不会有《少年维特之烦恼》里的维特与绿蒂，也不会有歌德这句传遍了世界的名言，代言了所有少年的心声。

夜，内心的旋转门

汪 洁

夜，从高楼回到家中，脱了外衣，放下背包，在浅淡的灯光下这张单人沙发上坐一会儿，心思再次飘向熟悉的身影，这是我近来的习惯，像是演员需要在舞台和真实生活中转场，我也必须穿越这道回到自我内心的旋转门。

夜里，“夜半无人私语时”。半空的星光围着月半弯，海棠树的剪影隔着窗户摇曳生姿，问候城外半梦半醒的我，给我绝美的声音，让我细听着。周末的夜上海，“小楼昨夜又东风”，可曾追忆海的月夜，夜风拂面，雨点悦动，整个城市陷入黑暗，一段悠暗凄美寂静的时光，总会唤起窗帘内灯光下记忆里的欢愉与痛苦，奇迹与颓废。是啊！人生旅途免不了挫折，快乐忧伤陪伴着一路走来，这个世界是善变的，旋转之间，总不习惯人际的复杂，世道的喧嚣，也要面对人性的软弱，更要征服内心的挣扎。

我珍惜此刻，寂静而又寂寞的清夜；我享受此刻，“清夜无尘”，让人想迟一点睡。在夜里，旋转门里的心，拥有短暂的独处时间，经常我坐在陪伴的书桌前陷入沉思，一杯热茶，一卷书香，一腔温暖。没什么棘手的工作，没有繁琐的家务。或者有时配合着红酒的浓度，静静阅读思考。习惯了忙碌生活的我差不多要忘了独自安静的滋味，今夜又尝到了如此美妙的芳香，让我慨叹。喧哗的生活，高频的节奏，纷繁的事情，想着一年到头忙得像个陀螺，没想到此刻的停歇与思念是多么得静美。“永夜抛人何处去”，一个人安静的坐着，与内心对话，成了一种奢侈。

难得安静，尤其在夜里，“天阶夜色凉如水”，旋转门内宁静的视野中，我回味过往，那些曾走过的路，遭遇的处境，相识或不相识的人，一切，所有的经历和回忆，有最纯粹的简洁。因此，当此时，便回到了平稳的幸福之中，疲惫的心也就不再彷徨。当此时，我是独立存在的我，最了解自己，也只愿做一个完全不被任何颜料上色的自己。虽然前方的路依然，还是有许多梦想要去追逐，还是要微笑着流泪着去歌唱。

夜已深，“夜来清梦好，应是发南枝”，去找自己的梦，一头扎进梦的海洋，欢畅的游泳，无论风浪多大。在偷来的浮生夜里，暂时搁置一下思绪，打起精神做一次灵魂的旅行，来到天与地相恋的仙境，与快乐邂逅，只带上你最灿烂的心情和笑容。朦胧之间，“夜静星河出”，看见了炫色的场景透着微光，唯美的脸庞泛着爱意，你张开双臂，周围却是一片寂静。太累了，让心休息吧！休息是为了补回亏欠的睡眠，补回梦想的成真，是为了明天，旋转门外，追日赶月，追风逐雨。

葡萄牙的教堂

胡中柱

欧洲由于历史的原因，宗教资源十分充盈。即使是再小的城市，也会有很大的教堂，或是以宗教建筑为主体的广场。葡萄牙一国，面积约是浙江省的90%，人口则少于上海的常住数量，然而却有着世界级的宏大教堂。

首先要提的是位于里斯本贝伦区的热罗尼姆斯大教堂。15世纪末期，为了纪念发现通往印度的海上航线而开始建造，历时百余年落成，迄今已有五百多年了。外表全部用打磨得光滑平整的白色花岗石砌成，显得高大圣洁。30对数十米高的塔尖直指苍穹，显得傲然伟岸。葡国的诗魂卡蒙斯，作家埃尔库拉诺，最早率领船队进入印度洋的伽马船长便长眠于此。1755年，里斯本发生大地震，整个城市几乎夷为平地，伤亡惨重，惟热罗尼姆斯大教堂幸免于难，正在教堂内祈祷的王室人员安然无恙。至此，教堂又蒙上了具有神圣护佑的神秘色彩。1983年，与著名的贝伦塔一起，被选定为联合国的世界遗产。如今，分成四个部分对游客开放，除了教堂和修道院，还有海事、人类学两个博物馆。

距离里斯本以北120公里处，有个叫法蒂玛的小镇，本来生活在这里的万把人口是与世无争的，却因为在1917年的5月13日，有三个最大十岁的小童，遇到一个“比太阳还灿烂”的慈祥妇人从天而降，站在常青树上与他们交谈。因为这事件，教会在圣母显灵处修建了教堂。2007年，更是用信徒募捐的八千万欧元，落成了现在进入世界排名的大教堂。主建筑顶上是一个重达七吨的镀金皇冠，皇冠顶上有个水晶十字架。

与中国佛教道教的那种开放式的庙观不同，基督教的教堂是封闭的，人们在进入一个巨大而幽阗的空间会感到自己的渺小而祈求上帝的保护，即使非教徒也会感到敬畏。不过，在葡萄牙中南部的埃武拉的圣弗朗西斯科教堂里面，恐怕不是敬畏而是惊悚了。埃武拉是个古城，公元三世纪曾在罗马人统治之下，迄今城内有着自罗马以来各个时期的建筑遗址，然而最为著名的还是那个又称为圣母升天堂别名人骨教堂的宗教场所。走进灯光昏暗的教堂西厅，其墙与支柱俱是用人骨很仔细甚至是艺术化地堆砌镶嵌而成。有关材料记载，有5千多具大体的遗骸。有说法是此教堂乃王室祈祷堂，正门上方有用大理石雕刻的葡国王徽，面对人骨祈祷，更显虔诚，且告诫后代王孙战火无情，不可妄动干戈，此说亦中。

醉里谈诗（十二）

陈鹏举

诗写的是通感。

通感是什么呢？通感就是由此及彼。古人说，“上苍不仁，以万物为刍狗”。上苍仁不仁，无从讨论。只是，所有的生命状态，存亡、安危，或者枯荣，甚至悲欢，都是相通的。由此可以及彼，天经地义。问题是，这个问题在意的人少。而诗人，很灵敏地感觉到了这一点。由此，诗总是惯常地写着通感。

王维有句：“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字面上写的是水和云的状态。其实谁读这句子，都不会觉得写的是水和云。只是写水到尽头，写凭空云起，是诗了吗？显然不是。读它的人，感觉它是诗，甚至是好诗，是读出了一种通感。读这水这云，读出了人，读出了人的穷途和人的再起。王维这句诗，写的哪条水、哪片云不重要，没人会去追究，可能王维本人也不曾落实过，甚至这水这云的状态，并不存在过。只是王维还是写了，他是在写诗，写人人都感觉是诗的诗。

白居易早年去长安，拜访前辈。前辈问了他的名字说，长安居，其实不容易。白居易拿出了他的诗句：“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前辈马上改口，说有这样的诗句，居住长安太容易了。这诗句，哪来这么大的力量？一句话，就是通感的力量。白居易写的是草，读者呢？读出来的还是人，人的劫难，人的希望。寥寥几句写草的诗，竟然写出了人。这样的诗人，不但宜居长安，还会长住在人的历史里。

韦应物写有《滁州西涧》：“独怜幽草涧边生，上有黄鹂深树鸣。春潮带雨晚来急，野渡无人舟自横。”李商隐写有《寄令狐郎中》：“嵩云秦树久离居，双鲤迢迢一纸书。休问梁园旧宾客，茂陵秋雨病相如。”韦应物是纪游。他到了个僻静的去处，感觉心情也僻静了起来，就写了诗。最后一句：“野渡无人舟自横”，字面是写野渡、写横舟，甚至认定此处无人，结果人们读出来的还是人，一个无法掩饰僻静心情的人。仅仅读出野渡和横舟的人，一定不是好读者。缺乏通感，最好不要说读懂了诗。李商隐是回溯。他获得了多年陌路的友人书信，无言作答，写了诗。最后写了一句：“茂陵秋雨病相如”。字面只是写了秋雨，竟让人读出了泪水。可见，诗句里的悲伤，大可不必泪水哗哗。

李商隐还写过，“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句子里的春蚕、蜡炬，自然也是通人情感的。至死不渝的人的情感，春蚕、蜡炬哪里知道？也只有诗人敢说，它们是有同感的。还有李商隐的《无题》：“凤尾香罗薄几重，碧文圆顶夜深缝。扇裁月魄羞难掩，车走雷声语未通。曾是寂寥金烬暗，断无消息石榴红。斑骓只系垂杨岸，何处西南任好风。”诗里月魄的清冷、雷声的热闹，还有金烬暗、石榴红，色彩斑驳，生机掩映，细读起来，无一不是人的情变和心悸。诗写到这个份上，也就不能不是诗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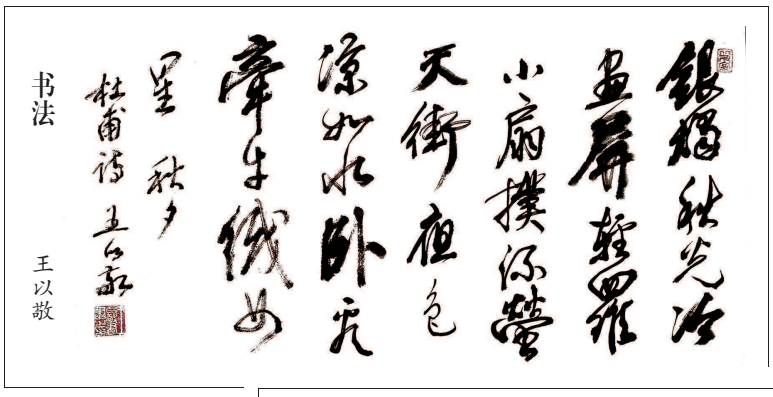

书法 王以敬

编者按：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市文联依托“上海文联”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策划并推出了“文艺家谈初心”系列，本刊与市文联携手，去挖掘更多艺术家的故事，让更多人来听听艺术家们的“初心”。

我一头撞上了好运

苏 秀

我祖籍河北，一九二六年生于东北长春。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东三省时，为了躲避日寇，我随父母逃难到哈尔滨。可是，不久哈尔滨也沦陷了。那时我五岁、我自幼喜欢学习，门门功课优秀，是所有老师的宠儿。而日本侵略者对中国人实行的是愚民政策。东三省只有极少数工科大学和医科大学，而且不收女生。这使我愈加渴望学习。我那时最崇拜的两个偶像，一个是南宋的女词人李清照，一个是波兰女科学家居里夫人，因为她们也都和我一样有着亡国之恨；另一点她们都卓有成就，说明女性不次于男人。我也非常想学有所成，对社会有所贡献，这就是我一生的追求。

一九四七年我随丈夫调动工作来到上海。一九四九年五月上海解放了。那时我虽然已经有了一个孩子，但实足年龄尚不满二十三岁。看着满街红旗，听着那令人振奋的腰鼓声，我是多么羡慕那些剪着短发、戴着蓝布帽、穿着蓝布列宁装的女干部啊！我渴望走到社会上去，渴望工作。

一九五零年初，我看到报上登载了上海人民广播电台广播剧团招考演员的消息，我就去报考而且考取了。后来，当我在报上又看到北京电影演员表演艺术研究所（即北京电影学院前身）招生的时候，我就又去应考了。我考取了那个研究所。可是上影厂管演员工作的柏李老师找我谈话说，“你已经结了婚，而且还有了孩子，我看你别去念书了，到翻译片组去工作吧。”说实话，我那时根本不计较搞翻译片还是拍故事片，反正都是演员工作嘛，就欣然同意了。

译制片组初创时期，不但有些领导认为配音演员算不上创作干部，有些人自己也觉得配音演员低人一等，认为自己形象还不错的想去拍故事片，还有的改行干了别的。我自己也曾想，在翻译片组工作能经常接触各国艺术大师们的作品，可以好好地学点东西，有朝一日我要去做故事片的导演。但是一方面由于客观环境的动荡不定，使个人的一切打算都没有了考虑的余地；另一方面，在我的主观上，也从工作中体会到，要做一个好的配音演员和译制导演，也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做演员，要把人物配得贴切、传神、有光彩；做导演，要把戏搞得流畅、动人，不失原片的韵味，这是一个无限广阔的天地，无论你有多少学问都嫌不够的。

我们这个团队，几十年来对影片的译制工作呕心沥血，精益求精，也赢得了观众的赞誉，以致到了今天，很多观众还津津乐道我们七八十年代的一些作品。因而，无论是上海的东方电影频道，还是中央六套，还时不时播出《虎口脱险》《巴黎圣母院》《茜茜公主》《尼罗河上的惨案》《佐罗》等等。一个人的工作能被国家所需要，社会所肯定，是何等荣耀。一辈子在做自己喜爱的工作，又是何等幸运。

十日谈

文艺家谈初心

责编：吴南瑶

寂寞尽头是绚烂。请看明日本栏。